

债券代码：185371.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2
债券代码：185643.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4
债券代码：185758.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5
债券代码：185800.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6
债券代码：185944.SH	债券简称：22 兴投 07
债券代码：137920.SH	债券简称：22 豫港 09
债券代码：138883.SH	债券简称：23 豫港 0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2024年2月

重要声明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依据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向平安证券提供的资料。平安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本报告。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平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

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一、评级调整情况

（一）涉及主体

本次评级下调涉及的评级对象为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空港投资集团”、“公司”）。

（二）评级机构名称

惠誉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誉国际”）。

（三）评级时间

2024年2月2日。

（四）本次调整后评级结论

2024年2月2日，惠誉国际将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由BBB调低至BBB-，评级展望稳定。

（五）评级调整原因

2024年1月12日，惠誉国际发布新版《政府相关企业评级标准》，根据新评级标准，航空港投资集团的政府支持类别为强烈预期，独立信用状况为b+，均未发生变化，主要系新版标准对子级评估因素作出了调整，打分等级和分值框架发生变化，依据新的评级等级调整矩阵，将主体信用评级由BBB调低至BBB-。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公司目前整体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受托管理意见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

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此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境外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22日